【107年第二次營養師考試】報名時間&相關期程

應屆畢業生集體報名注意事項:

報名時間:

4月17日至4月26日下午5時止,一律採用『網路報名』

https://register.moex2.nat.gov.tw/index.html

((因應屆畢業生為集體報名,為方便系上統一作業,請於 4 月 27 日前統一繳交 紙本))

【報名流程簡述】

網路報名(4/17-4/26)→列印紙本資料(報名表+切結書)→繳費

- →完成紙本資料(黏貼齊資料證件影本)繳至系辦(4/27前)
- →畢業影印畢業證書影本(6/15 前)

考試時間與地點:

106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

營養師考試於7月28日至29日舉行

分別在臺北、臺中、臺南、高雄、花蓮及臺東 6 考區同時舉行報名費新台幣 1,800 元整

※請提醒學生:

1.請特別注意正確點選現在『就讀之學校名稱』,並請務必登打『學號』,以利系 統資料正確及相關作業。

- 2.集體報名者,請將『報名履歷表』及『暫准報名申請表』交由學校承辦人統一 收繳即可,不必個別寄出。
- **履歷表正面:是否貼妥應考人之『照片1張』(照片背面請書寫姓名、考區、報考類科)、『身分證正、背面影本』
- **履歷表背面:是否黏貼『繳款證明』
- **暫准報名申請表:是否黏貼『學生證正面、反面影本』

3.入場證上有加註『附解除條件暫准應試』者,考試當天未攜帶應繳驗之證明文件影本者,不准入場應試,如有入場應試情形,其成績不予計算。如畢業證書於 6月15日前已取得的同學,請將影本直接繳交至系辦,統一由系辦進行寄件處理。

特別注意事項:

**所有文件請勿以訂書針裝訂

* *

- (一)請應考人於進入網路報名系統後,先正確選擇所欲報考之考試名稱,再進行 後續報名作業,以避免誤報之情形,並『請慎選考區應試,考區一經選定, 不得更改』。
- (二) 通訊地址係供寄發入場證、成績及結果通知書與考試及格證書之用,請務必填寫本人可收信目於 107 年 10 月底前不致變更之地址。
- (三)請將最近1年內1吋正面脫帽半身相片1張(背面請書寫姓名、考區、報考類科)黏貼於報名履歷表指定欄位。
- (四) 將國民身分證正、背面影本(須清晰) 黏貼於報名履歷表指定欄位。
- (五)無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者,請黏貼護照及居留證影本;如已完成申辦中華民國統一證號之非本國籍之外國人,於報名履歷表之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欄位,請一律填寫 10 碼之統一證號。
- (六) 請將繳款證明黏貼於報名履歷表背面空白處。
- (七)應考人接獲「附解除條件暫准應試」之入場證,考試當天一律攜帶畢業(學位)證書影本(不得以成績單代替),始能入場應試(證件右上角請先行填寫考區、類科、入場證編號以便查對,切勿繳交正本),並至遲應於第一天第一節考試開始時,交由各試場監場人員收轉試務單位查驗。未繳驗上開證件者,或繳驗之證件經查證不符合所報考類科之應考資格者,即屬自始不具備應考資格,不得應考,亦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。如有入場應試者,其考試成績不予計算。